

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关于收购博白县巨典矿业有限公司 100%股权的
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

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拟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召开，审议《关于收购博白县巨典矿业有限公司 10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前已将矿权收购暨关联交易事项通知了我们，并提供了相关资料和进行了必要的沟通。

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认真审核了有关文件。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。

[本页无正文，专为《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收购博白县巨典矿业有限公司 100%股权的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》签名页]

独立董事：

洪茂椿 _____

叶小杰 _____

程文文 _____

2021 年 12 月 9 日